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普洱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租赁装配式现金区采购项目
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鑫浩招 2023-007)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普洱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普洱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租赁装配式现金区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7.5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普洱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全市辖区内装修改造有需求的金融网点，本次项目涉及西盟县勐梭镇、宁洱县磨黑镇两个网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普洱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租赁装配式现金区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普洱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租赁装配式现金区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成立的独立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机构，并在专业技术、设备、人员组织等方面应具有完成本次招标内容的能力；
 2. 参加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2020 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3.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4. 投标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网站查询截图。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0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6 月 13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云南鑫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普洱市思茅区振兴大道 7 号泰然居 9 栋 1 单元 101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13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云南鑫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普洱市思茅区振兴大道 7 号泰然居 9 栋 1 单元 101 室）

七、其他

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普洱市分公司的委托，云南鑫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普洱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租赁装配式现金区采购项目”组织比选。欢迎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就本项目所需货物的采购及相关服务进行投标。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普洱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租赁装配式现金区采购项目

1.2 项目编号：鑫浩招 2023-007

1.3 采购预算：7.5 万元/套

1.3 采购内容：全市辖区内装修改造有需求的金融网点，本次项目涉及西盟县勐梭镇、宁洱县磨黑镇两个网点。

1.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5 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业务所需网点按成交单价统谈分签。

1.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标准，满足招标人采购需求。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成立的独立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机构，并在专业技术、设备、人员组织等方面应具有完成本次招标内容的能力；

2.2 参加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2020 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2.3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站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2.4 投标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网站查询截图。

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比选文件获取

比选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份，售后不退。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请持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到云南鑫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比选文件。

4、时间安排

4.1 发售比选文件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7 日，每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00。

4.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13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云南鑫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普洱市思茅区振兴大道 7 号泰然居 9 栋 1 单元 101 室）。

5、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中国邮政官网 (www.chinapost.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 上同时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标人纪检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普洱市分公司

地 址：普洱市思茅区振兴大道 30 号

联 系 人：龚老师

电 话：0879-302760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鑫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普洱市思茅区振兴大道7号泰然居9栋1单元101室

联 系 人： 肖国柱

电 话： 0879-2866768

电子邮件： ynxhxmglzx@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莫秋帆（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